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经过充分沟通,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

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公司经营管

理领导小组并制定《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领导小组工作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

表的议案》;

五、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七、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九、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四、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五、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六、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七、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八、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九、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四、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五、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六、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七、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八、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九、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四、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五、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六、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七、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八、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九、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十、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十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十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十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于支付工资款项。此次借款期限为壹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30%,最终利率以银行

审批结果为准。综合授信其他事项以联龙博通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为准。

上述借款由海淀担保提供担保,担保费率占担保金额的2%,按年费率计。经联龙博通与

海淀担保、联龙博通及其子公司金证龙联为上述担保事项向海淀担保提供反担保。

联龙博通向海淀担保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协议》,将协议签订当日已经形成的

和未来五年到期的应收账款(债务人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质给海淀担保,出质办理登记,出质期限为自本协议

签订之日起至上述担保事项完全清偿之日止。同时,金证龙联就海淀担保就上述担保事项提供

反担保,向海淀担保出具《反担保保证书》并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金证龙联就人民

法院的强制执行放弃抗辩权。

联龙博通、金证龙联委托刘涛为其代理人代为办理综合授信及提供反担保相关事宜,

委托期限为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完成为止,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本次对外反担保事项须经金证股份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武洪涛

注册时间:1999年12月09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彩虹岛北路3131528号

经营范围:融资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

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

担保、预付账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的履约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

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本市产业政策禁

止和限制类项目中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100,000.00 | 100% |

财务数据:

| 项目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 截至2018年9月30日 | 单位:万元 |
|------|---------------|--------------|-------|
| 资产总额 | 153,325.87 | 154,437.01 | |
| 负债总额 | 37,300.74 | 39,534.71 | |
| 净资产 | 116,025.13 | 115,002.31 | |
| 营业收入 | 1,183.93 | 1,210.12 | |
| 净利润 | 3,815.26 | 2,278.11 | |

以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数据为经审计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海淀担保为AA级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信

贷市场的评级为AA。

海淀担保与金证股份及金证股份前四大股东杜宜、赵朝、李结义、徐峻波在产权、业务、资

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协议》

出质人: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

质权人: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根据联龙博通与质权人签署的《委托担保协议书》的有关约定,质权人为联龙博通向民

生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出质人同意以自有的应收账款质押给质权人,作为以上担保的反担保。

1. 出质人愿意以其所有的、有效处分权的、因提供商品、服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质押给

质权人,质押的应收账款为:出质人在本协议签订当日已经形成的以及未来五年到期的应收账

款。

债务人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的全部债务人。

2. 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质权人所担保的主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

赔偿、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

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以及代偿后联龙博通延期

还款人代偿而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各项费用等。

3. 应收账款质押担保期限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直至质权人债权全部清偿之日止。本协

议签订后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办理应收账款的质押登记,登记的期限为5年。

4. 出质人的保证、见证、保险、鉴定、登记等费用由出质人负担。

5. 出质人保证对上述质押的应收账款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保证上述应收账款在

此之前未设置质押担保,未被查封,并无第三人追索。如第三人对该质押的提出权利主张,

或对质押物处分提出异议,则一切风险和费用由出质人承担。

6. 质权人有收取上述应收账款的孳息。

7. 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如发生纠纷,协商不成,应按以下第(一)项约定

的方式解决争议。

(一)向质权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8. 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9. 本协议各方同意向公证处申请对本协议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当质权人行

使追偿权,质权人有向公证处申请执行证书并凭本协议的公证书和申请执行书向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而出质人愿意接受人民法院的依法强制执行,并自愿放弃抗辩权。

10. 双方同意,质押登记由质权人办理。

(二)《反担保保证书(非自然人反担保)》

根据海淀担保与联龙博通签署的《委托担保协议书》,海淀担保为联龙博通向民生银行

所申请的金额为人民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联龙博通向金证龙联(以下

简称“金证龙”)愿意向海淀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出具以海淀担保为唯一受益

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反担保保证书,并做出如下保证:

1. 本反担保保证书所担保的债权为:依据联龙博通与海淀担保签订的《委托担保协议

书》中约定,因海淀担保为联龙博通向民生银行提供担保而对联龙博通产生的追偿权。

2. 本反担保保证书担保的范围包括:海淀担保所担保的本金(本金/现金/其他)、利息、

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联龙博通以及海淀担保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海淀担保

代偿后向联龙博通及反担保人追偿的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各项费用(本条所述费用包括

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

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等。同时,还包括海淀担保代偿后联龙博通延期偿还海淀担保

代偿而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各项费用等。

3. 本反担保保证书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反担保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海淀担保代联

龙博通向民生银行偿还担保债务之日后两年。

4. 反担保人对联龙博通的上述全部债务(如上述第2条)有法律上和经济学上代为

清偿的义务和责任;若联龙博通未能按约履行其与民生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或相关合同中

的约定,反担保人在保证收到海淀担保索偿通知书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代为清偿,不

持任何异议;反担保人在逾期支付的,向海淀担保按所代偿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二支付违约金。

5. 如海淀担保还同时享有由联龙博通或其他第三人提供的物的反担保连带责任保

证反担保,反担保人自愿优先承担由海淀担保的连带保证责任,无条件地承担第一

位的反担保责任,并承诺放弃一切抗辩权。

6. 本反担保保证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若因本反担保保证书引起的或者与

本反担保保证书有关的任何争议、分歧、纠纷,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应按以下

(一)项约定的方式解决争议。

(二)向本反担保保证书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7. 反担保人对向公证处申请对反担保保证书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当海淀保

行行使追偿权时,海淀担保有权向公证处申请执行证书并凭本保证书的公证书和执行证书向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而反担保人愿意接受人民法院的依法强制执行,并自愿放弃

抗辩权。

8. 反担保保证书自反担保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

司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

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8,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比例为57.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78,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比例为41.31%;逾期担保数量为0。

六、备查资料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4月9日

●网络投票系统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系统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9年4月9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厦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9日

至2019年4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